

# 漯河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条例

(2026年4月28日漯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2026年5月28日河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

**第一条** 为了加强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落实基层消防安全责任,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南省消防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居民住宅区的消防安全管理,适用本条例。本条例所称居民住宅区,是指供家庭居住使用的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和相关场所所在的区域,包括城镇居民住宅区、农村村民集中居住区域等。本条例未作规定的,适用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工作,将其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健全完善基层消防安全治理机制,组织建设和督促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加强消防组织建设,研究解决消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安排消防工作所需经费。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将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列入基层治理网格、基层治理平台管理服务事项,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制定消防安全制度,健全完善火灾隐患排查、报告、督促整改和移交处理机制,根据需要建立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

**第四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由本级人民政府消防救援机构负责实施。

教育、公安、民政、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农业农村、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监管、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做好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第五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消防救援机构和应急管理、公安、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等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建立协作机制,强化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综合监管和工作衔接联动,推动火灾隐患排查、违法行为处罚、失信惩戒、综合执法研判、信息互通共享等方面的协作。

有关部门和机构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在依法履行消防安全管理职责中,发现居民住宅区火灾隐患、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等需要由其他有关部门处理的,应当立即采取必要的预防性措施,及时移送其他有关部门并记录备查,接受移送的部门应当及时处理并反馈处理结果。

**第六条** 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和机构,应当加强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知识。

新闻媒体应当加强消防安全公益宣传和舆论监督。

学校应当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教育、教学内容。

居民应当学习掌握基本的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和防火灭火常识、逃生基本技能等,提升火灾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七条** 鼓励运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等现代科技手段,提升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鼓励在居民住宅户内安装联网型独立式报警器,配备必要的家庭用消防器材。

**第八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依法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

灾、报告火警的义务。任何单位和成年人都有参加有组织的灭火工作的义务。

对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方式投诉、举报。有关单位接到投诉、举报后应当及时调查核实,并依法处理。

**第九条** 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一)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制定防火安全公约,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建立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

(二)组织开展防火安全检查巡查、初起火灾扑救和救援救助等工作;

(三)根据需要建立消防组织,开展群众性自防自救工作;

(四)指导、督促业主委员会或者物业管理委员会履行消防安全职责,协同其监督物业服务人实施消防安全防范服务事项。对未选聘物业服务人且未组建业主委员会或者物业管理委员会的居民住宅小区,组织业主、物业使用人做好消防安全自治管理;

(五)协助做好火灾现场保护、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六)协助政府及相关部门和机构,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在火灾多发季节、农业收获季节、重大节日和乡村民俗活动期间,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活动;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职责。

**第十条** 居民住宅区的物业服务人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一)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消防安全制度,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员及其岗位职责,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对物业服务人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二)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常态化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巡查、消防应急疏散演练,及时处置、扑救初起火灾;

(三)对管理区域内的共用消防设施、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定期进行检测检查、维护保养,并确保其完好有效;

(四)对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等违反消防安全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予以劝阻、制止;劝阻、制止无效的,应当及时向消防救援机构或者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报告;

(五)指导、督促业主、物业使用人遵守消防安全管理相关规定,定期向业主、业主委员会、物业使用人通报消防安全情况,提示消防安全风险;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职责。

没有物业服务人的居民住宅区,由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托基层治理网格,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员,并明确其消防安全职责。

**第十一条** 居民住宅区的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或者物业管理委员会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一)督促业主、物业使用人遵守消防安全管理相关规定,落实防火安全公约和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消防安全事项;

(二)监督、支持物业服务人或者消防安全管理人落实消防安全服务事项;

(三)配合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做好消防自治管理工作;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职责。

**第十二条** 居民住宅区的业主、物业使用人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责任:

(一)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做好自用房屋、自用设备和场地的消防安全防范,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二)设置防盗网等设施时,应当根

据逃生和灭火救援需要,预留或者另行设置逃生窗口;

(三)遵守防火安全公约和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消防安全事项;

(四)配合做好消防安全相关工作,发现火灾隐患及时报告;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责任。

**第十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加强农村村民集中居住区域公共消防设施建设。

乡镇、村应当加强农村消防水源建设。在建设农村供水管网时,应当同时建设公共消防栓,并满足消防用水的需要。没有供水管网的,应当利用河流、湖泊、坑塘、水渠、水井等水源设置消防取水点,并配备必要的取水设施。

**第十四条**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等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居民住宅区的消防用水、电气线路、燃气管道、供热管道、通信线路等设施定期进行检测检查、维护保养,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隐患。物业服务人应当配合做好相关处置工作。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等企业在居民住宅区进行设备安装、线路敷设和维修保养时,应当规范施工,不得破坏居民住宅区的消防安全条件和设施。确因维修保养等需要临时占用、挖掘消防车通道、消防车作业场地、损坏消防设施的,应当在施工前通知消防救援机构,并采取必要的消防安全防范措施,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原状。

**第十五条** 新建、改建、扩建居民住宅区,应当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消防设计、施工,并配置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

已经投入使用的居民住宅区共用消防设施维修、更新和改造等费用,保修期内由建设单位承担;保修期满后,依法纳入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范围。

支持在城市更新中提升完善老旧小区居民住宅区的共用消防安全条件,在居民住宅楼的共用部位、场所配置消防器材,安装火灾应急广播、简易喷淋装置等。

**第十六条** 新建、改建、扩建居民住宅区,应当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要求,规划和配套建设集中充电设施。

已经投入使用的居民住宅区没有设置集中充电设施或者充电设施不符合要求的,由物业服务人组织增建、改建;没有物业服务人的,由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织增建、改建;因客观条件无法设置集中充电设施的,市、县、区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需要,按照就近便民原则统筹考虑。

居民住宅区地下车位(库)安装充电设施,应当遵守消防安全管理相关规定。

**第十七条** 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对住宅进行装饰装修,应当在开工前向物业服务人办理相关登记手续。物业服务人应当将装饰装修的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告知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

装饰装修所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防火性能以及选用的消防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装饰装修期间物业服务人应当进行现场检查巡查,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装饰装修施工人员应当予以配合。

**第十八条** 居民住宅区按照规定设置消防控制室的,应当按照国家标准配备值班操作人员,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每班不少于二人。

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职业资格,熟练掌握火

警处置程序和要求,按照有关规定检查自动消防设施、联动控制设备运行情况,确保其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第十九条** 各级人民政府对影响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重大火灾隐患,应当制定整治方案,督促有关责任单位和个人采取改造、搬迁、停产、停用等措施消除火灾隐患;短期内难以消除的,应当采取增设消防水源、配备消防器材、规范管线敷设、开辟消防疏散通道等消防安全措施,并制定应急疏散预案。

**第二十条** 禁止在居民住宅区实施下列影响消防安全的行为:

(一)遮挡、覆盖消防安全标志、疏散指示标志;

(二)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

(三)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

(四)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的行为;

(五)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

(六)在居民住宅楼的公共走廊、楼梯间、门厅内存放电动自行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三轮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三轮车充电;

(七)违反用电安全要求在居民住宅楼私拉乱扯电线和插座为电动自行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三轮车充电;

(八)携带电动自行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三轮车或者其蓄电池进入电梯轿厢、上楼入户;

(九)妨碍防火门、防火卷帘的正常使用,或者拆除防火门、防火卷帘;

(十)损坏电缆井、管道井的防火分隔;

(十一)利用电缆井、管道井、楼梯间及前室、连廊设置储物柜或者堆放物品,利用架空层、设备层、避难层、地下车位(库)堆放物品;

(十二)违反燃气、电器安全使用规定,安装、改装、拆除燃气、电器设备和用具;

(十三)违反有关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进行电焊、气焊、气割等作业或者对建筑物外立面进行装饰维修;

(十四)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

(十五)违法设置培训机构、养老机构、网吧、娱乐等人员密集场所,或者将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场所合用;

(十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影响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的行为。

**第二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条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责令改正,对单位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处警告或者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的罚款。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条第六项规定,在居民住宅楼的公共走廊、楼梯间、门厅内为电动自行车、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三轮车充电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或者公安派出所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二百元罚款。

**第二十二条** 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以及其他依法履行公职的人员,在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其他行为,法律、法规已有法律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四条** 本条例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 舞阳县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示展演暨“舞阳非遗美食季”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宜书 孙震)6月12日晚,舞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办,舞阳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舞阳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舞阳县文化馆)承办的舞阳“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示展演暨“舞阳非遗美食季”活动在贾湖文化广场举办。

活动汇聚了非遗美食、手工技艺、民俗表演、自然科普等内容。舞阳县文化馆舞蹈队表演的舞蹈《永恒的旋律》拉开了非遗展演的帷幕。小娜戏曲班的小朋友带来豫剧《上山》,让观众感受传统戏曲的独特魅力。笛子合奏《战马奔腾》、河南坠子《国歌嘹亮》《贾湖稻香》《大实话》《长征》、模特走秀《映山红》、小品《彩礼》、豫剧选段等精彩节目轮番上演。现场掌声雷动、喝彩连连。

除了观看文艺节目,群众还能在现场品尝独具风味的舞阳美食。“油茶还是我小时候的那个味道,那浓郁的汤汁,一口下去,暖到心里。”李先生连喝两碗杨氏油茶后说。

作为舞阳糕点类非遗的代表,年味桃酥制作技艺和椿树王桃酥制作

作技艺各有千秋。据介绍,年味桃酥酥带着浓浓的节日气息,酥脆香甜;椿树王桃酥则有着独特的风味,口感细腻,让人回味无穷。

吴城回锅肉、舞阳热豆腐、杨氏油茶……非遗美食吸引不少群众品尝、购买。

舞阳刻瓷技艺展位上,县级非遗传承人彭坛致一手拿刻刀,一手拿刻锤,正在埋头创作。“刻瓷就是在瓷盘上进行创作,以刀代笔在瓷面上精雕细琢。创作内容多以山水、花鸟、书法、人物肖像等为主。”彭坛致说。

“剪纸最讲究构思,在剪之前要想好作品的全貌和细节处理。”全姐剪纸技艺展位前,非遗传承人一边给围观群众讲解,一边展示剪纸技艺。

活动现场,舞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工作人员还为樊侯象棋、田氏健脾胃活血通络治疗中风、厨酱酱油制作技艺、吴城回锅肉、椿树王桃酥制作技艺、年味桃酥制作技艺、椿树王月饼制作技艺、舞阳热豆腐、茂源翔标本制作技艺、魏氏石雕刻等第四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授牌。

## 临颍县纪委监委

### 精准发力守护群众“粮袋子”

为筑牢粮食安全底线,维护群众利益,近期,临颍县纪委监委聚焦夏粮收购、惠农政策落地等,靠前监督、精准发力,以铁的纪律守护群众“粮袋子”和“钱袋子”。

临颍县纪委监委持续下沉监督力量,采取“四不两直”方式直奔田间地头、农机站点、收购网点,重点检查农机调配作业、秸秆回收利用、粮食烘干仓储等工作开展情况。同时,通过“板凳会”“田埂谈”等方式,精准收集群众在粮食收购价格、晾晒场地等方面的急难诉求,督促农业农村等部门压实责任、积极作为,高效破解群众生产难题。

为护航夏粮收购阳光透明、公平规范,临颍县纪委监委成立专项监督组,联合相关部门下沉县域内

粮食收购网点、仓储企业,重点检查收购流程是否规范、最低收购价政策是否执行到位、仓储安全管理是否存在隐患,严肃查处缺斤短两、压级压价、“打白条”等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深挖“转圈粮”“空气粮”背后的作风问题,坚决斩断伸向夏粮收购的“黑手”,让丰收成果实实在在地装进粮农的口袋。

惠农补贴发放是否精准及时,直接关系到农民种粮积极性。临颍县纪委监委聚焦地力补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小麦烘干补贴等惠农政策落实,综合运用大数据筛查、入户核查、实地走访等方式,靶向监督资金申报、审核、拨付全流程,严肃查处优亲厚友、虚报冒领、截留挪用等基层“微腐败”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郝颖

## 舞阳县莲花镇

### 秸秆清运除隐患 抢墒播种促丰收

“三夏”生产进入收尾阶段,舞阳县莲花镇在全力抓好小麦抢收和秸秆禁烧的同时,迅速将工作重心转向秸秆清运和秋粮播种,坚持“两手抓、两不误”,为全年粮食丰产丰收打基础。

及时清运秸秆,消除风险隐患。该镇按照“收割一块、清理一块”的原则,组织镇、村干部和网格员、公益岗人员及志愿者,对散落秸秆进行集中清理,做到“田间净、地头净、路边净、沟渠净”,从源头上消除焚烧隐患。同时,将收集的秸秆及时运往辖区4家秸秆综合利用企业进行饲料化加工。

抢抓农时墒情,加快秋粮播种。该镇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和土壤墒情,指导农户抢墒播种、趁墒下

种。目前,全镇粮食作物应播总面积3.26万亩,已播总面积2.92万亩;经济作物应播总面积2.74万亩,已播2.45万亩。

强化统筹协调,保障安全生产。该镇还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和防汛工作。一是加强农机作业安全监管,提醒农机手规范操作,严防事故发生。二是做好防汛应急准备,对河道、坑塘、低洼地块进行再排查,备足防汛物资,确保一旦

出现强降雨能够及时应对。三是加强值班值守,镇、村两级继续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保持信息畅通,确保“三夏”后期各项工作平稳有序。

刘辉

## 内分泌科：深耕慢病全周期管护 精研代谢病规范诊疗

■本报记者 范子恒

作为我市临床特色专科,漯河医专二附院内分泌科2017年独立建科以来,深耕代谢疾病领域,目前已形成甲状腺、肾上腺、性腺发育及骨质疏松四个亚专科方向,集临床、科研、教学、预防于一体,形成了鲜明的专科特色。

精准治疗离不开先进技术的支撑。科室目前拥有胰岛素泵约30台,常规开展全院血糖管理和院外血糖管理,同时推广“双C治疗”模式,通过胰岛素泵联合动态血糖监测,实现精准调控。针对糖尿病足这一严重并发症,科室建立多学科诊疗(MDT)团队,常规联合骨科等优势学科联合会诊,形成从控糖、清创到术后康复的一体化方案,真正体现了以患者为中心、多学科协同的现代医学理念。

去年12月,一名17岁高中生因急性腹痛伴恶心呕吐入院。科室主任徐文位带领内分泌团队迅速启动代

急性胰腺炎。酮症酸中毒作为糖尿病严重并发症,合并急性胰腺炎后死亡率显著升高,属危急重症。团队沉着应对,立即联合消化科等多学科开展治疗。经过一周的密切监护与精准代谢调控,患者病情平稳。患者出院后,科室又为其制订个性化调养方案,充分展现了科室在代谢危重症识别、多学科协作及全周期慢病管理中的综合实力。

在内分泌科临床工作中,甲状腺疾病的系统化诊治始终是该科的特色和优势之一。科室围绕甲状腺腺疾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检查体系,诊治水平在区域内处于领先地位。在治疗方面,该科与外科紧密协作,常规开展甲状腺结节穿刺、甲状腺结节消融治疗等微创诊疗项目。对于需要手术治疗的甲状腺癌患者,术后所需的激素终身替代治疗也由该科全程管理,真正实现了从精准诊断、规范治疗到长期随访的一体化服务。

科室持续拓展诊疗服务范围,精进诊疗技术,尤其在罕见病及疑难代

谢性疾病的识别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罕见病年诊断量达数十例,去年成功诊治吉特曼综合征、雷特综合征病例2例。在特殊类型糖尿病方面,常规开展精细分型,先后诊断出线粒体糖尿病、MODY分型等少见类型。此外,科室还常规开展难治性高血压查因及低钾血症查因,对继发性高血压、醛固酮增多症等内分泌源性高血压进行系统筛查与诊断,为患者提供精准的治疗依据。

内分泌疾病多为慢性病,需要终身治疗。该科核心特色之一便是院外长期管护。出院患者中,70%以上转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通过电话随访、社区医生协作,实现对患者长期管护,真正做到三甲医院与社区协

同管理,切实减轻了患者的负担。

2024年,该科与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合作,成为肥胖及代谢性疾病专科联盟单位,开设了减重专科门诊,精准区分疾病性肥胖与生理性肥胖,针对不同病因制订个体化干预方案。服务内容涵盖生活方式指导、饮食运动干预及药物减重治疗等,形成了较为系统的体重管理路径。门诊开设以来,年咨询量已接近700例。

未来,科室将继续以患者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翼,在内分泌代谢病诊疗领域持续探索前行,用更精湛的技术、更优质的服务,在内分泌和代谢性疾病疑难重症诊治方面不断提升临床技能,为区域内慢病患者筑起健康屏障。



## 漯河体彩分中心 开展安心购彩、守护热爱活动

本报讯(记者 孙震)6月12日,漯河体彩分中心在市体育场开展安心购彩、守护热爱活动,同步开展责任彩票宣传,全方位展现中国体育彩票公益底色与负责任的社会形象。

本次活动现场布置多块责任彩票宣传展板,内容丰富、主题鲜明,围绕购彩资金去向、全民反诈、拒绝非法彩票、理性购彩、保障购彩者权益、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抵制网络赌博等多维度展开科普。展板清晰介绍了体彩公益金使用途径,直观展现彩票资金助力体育事业、社会公益建设的方方面面;细致区分合法体彩与非法网络彩票、网络赌博,揭露私彩、网赌暗藏的资金陷阱与诈骗风险。

活动摒弃单向展板宣讲的传统模式,创新加入有奖互动问答环节。工作人员结合展板上的责任彩票知识现场出题,来往市民踊跃举手作答。大家在思考答题、领取小礼品的过程中,轻松记理性购彩、不沉迷购彩、远离非法彩票等关键常识。不少

市民驻足观看展板内容,主动向现场体彩工作人员咨询购彩权益保障、正规购彩渠道等实用问题,工作人员逐一细致解答,耐心纠正部分群众对彩票的错误认知。

不少参与活动的市民表示,以往只知道购买体育彩票能碰碰运气,却不清楚每一张彩票都承载着公益属性,也分不清线上私彩的圈套,通过这次面对面宣传,终于弄清了合法购彩渠道,明白了购彩应当量力而行、适度娱乐。

漯河体彩分中心始终坚守公益初心,把责任彩票建设贯穿日常运营全过程。此次户外宣传活动,既拉近了体彩与市民的距离,也让责任彩票理念真正走进大众生活。

